

龍星國小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期末會議紀錄
(112.06.21)

龍星國小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期末會議簽到表

◆日期：112 年 6 月 21 日（星期三）

◆時間：下午 13:10

◆地點：二樓大會議室

職稱	負責人	姓名	簽名	職稱	負責人	姓名	簽名
主任委員	校長	張定貴	張定貴	列席	普通班教師	林御勤	林御勤
執行秘書	輔導主任	何淑芬	何淑芬	列席	普通班教師	柯惠馨	柯惠馨
委員	特殊教育學生家長代表	劉靜宜		列席	普通班教師	張家卉	張家卉
委員	家長會代表	游正壽		列席	普通班教師	李淑娟	李淑娟
委員	教務主任	林雪蓮		列席	普通班教師	廖元興	
委員	學務主任	林志明	林志明	列席	普通班教師	古智有	古智有
委員	總務主任	黃玉芳	黃玉芳	列席	普通班教師	莊詒婷	莊詒婷
委員	幼兒園主任	楊美容		列席	普通班教師	鍾孟珍	鍾孟珍
委員	特教組長	陳芳蓉		列席	普通班教師	陳淑筠	陳淑筠
委員	特教班教師	邵家育	邵家育	列席	普通班教師	程宜春	程宜春
委員	資源班教師	王盟清	王盟清	列席	普通班教師	劉國平	
委員	學前特教	蘇家驥		列席	普通班教師	許紫玲	
委員	學前巡迴	劉育伶	劉育伶	列席	普通班教師	符詔銘	
委員	普通班教師	徐院儒	徐院儒	列席	普通班教師	詹剛輝	
委員	普通班教師	曹登皓	曹登皓	列席	普通班教師	林珊娜	
列席	普通班教師	梁淑敏		列席	特教班教師	游慧珍	游慧珍
列席	普通班教師	李宛蓁	李宛蓁	列席	資源班教師	周婉琪	周婉琪
列席	普通班教師	張瑋君	張瑋君	列席	學前特教	施欣欣	施欣欣
列席	普通班教師	黃子耘	黃子耘	列席	學前巡迴	黃俞禎	黃俞禎
列席	普通班教師	徐翠廷	徐翠廷	列席			

桃園市龍星國小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期末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12 年 6 月 21 日(星期三)下午 1 時 10 分

貳、會議地點：二樓大會議室

參、出（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肆、主席：張定貴校長

會議主持：何淑芬主任

記錄：陳

芳蓉伍、主席致詞：

這是這學期最後一次特推會，會議開始。

陸、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一）特殊生「教科書補助」、「交通費補助」各項補助款均已完成申請及發放。

（二）112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 3 人申請搭乘租賃就學交通車已於 5 月 24 日完成申請。

（三）已完成 112 學年度小一新生 3 位(2 位轉銜，1 位升本校小一及六年級升國一學生 8 位)之轉銜安置作業。

柒、業務報告：

（一）專業團隊服務已於 112 年 4 月 24 日(已接受服務學生 82 節次)執行完畢並於 6

月 20 日前辦理核結。專業團隊治療師到校服務時，希望老師務必陪同(會盡量

排課在導師科任課時)、並鼓勵家長到校參與，和治療師共同討論學生狀況，治

療師將針對學生表現給予老師及家教學和生活上之建議，老師若對專業團隊服

務有任何意見或建議亦可提出討論。

(二) 111 學年度第 1 次鑑定安置，正式鑑定安置通知結果如下：

姓名	特教障礙類別	酌減人數	安置特教服務類型	備 註
羅○緯	無汗症 其他障礙	1	普通班接受資源班服務	112 學年度升小一
陳○銓	智能障礙	3	普通班接受資源班服務	112 學年度升小一
黃○恩	智能障礙	0	集中式特教班	112 學年度升小一
劉○豐	學習障礙	1	普通班接受資源班服務	112 學年度升 3 年級
余○緣	智能障礙	1	普通班接受資源班服務	112 學年度升 3 年級
鍾○	學習障礙	1	普通班接受資源班服務	112 學年度升 3 年級

(三) 111 學年度第 2 次鑑定安置，初步鑑定安置通知結果如下：

姓名	特教障礙類別	酌減人數	安置特教服務類型	備 註
蔡○豪	發展遲緩	0	學前集中式特教班	112 學年度轉入幼中
李○洧	發展遲緩	0	學前集中式特教班	112 學年度轉入幼中
吳○富	發展遲緩	0	學前集中式特教班	112 學年度轉入幼大
傅○智	疑似智能障礙	0	普通班接受資源班服務	112 學年度升小一
陳○博	疑似學習障礙	0	普通班接受資源班服務	112 學年度 2-2 班
王○妤	學習障礙	1	普通班接受資源班服務	112 學年度 2-2 班
葉○安	學習障礙	1	普通班接受資源班服務	112 學年度 3-?班
李○蓁	學習障礙	1	普通班接受資源班服務	112 學年度 3-?班

謝○涵	學習障礙	1	普通班接受資源班服務	112 學年度 3-?班
任○喬	學習障礙	1	普通班接受資源班服務	112 學年度 4-4 班
莊○晴	學習障礙	1	普通班接受資源班服務	112 學年度 5-?班

捌、提案討論：

討論案一：112 學年度上學期專業團隊服務學生名冊審核。

說明：(一)本案名冊如附件一(45 人申請，共 87 小時)

(二)依市府 111/6/21 桃特教字第 1110055269 號來函指示，安排專業團隊治療師到校服務係以協助老師進行學生能力評估、提供教學意見或課程安排、擬定學生訓練計畫或個別化教育計畫等為主，非直接與學生進行一對一諮商輔導。請老師或家長務必要出席參加(會盡量排課在導師科任課時)，與治療師共同討論學生狀況，治療師將針對學生表現給予老師及家教學和生活上之建議。老師若對專業團隊服務有任何意見或建議亦可提出討論。

決議：無異議通過。

討論案二：升三、五年級適應欠佳但未具特殊教育法適用情形之學生分組名單審查確認。

說明：輔導組已確認提報常態編班中適應欠佳學生名單及分組(如附件二、附件三)

請老師再次確認，若有疑問請提出。

決議：照案通過。

討論案三：有關本校 112 學年度特殊類型教育班級彈性學習課程(含特殊需求領域課程)之課程計畫。(如附件四)

說明：本案規劃如附件四。

決議：照案通過。

玖、臨時動議：無。

拾、散會：下午 1 時 30 分

